

赣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

签发：宋鹏

赣市工信提字〔2023〕5号

分类：A1

同意对外公开

关于市六届人大四次会议第 168 号建议 答复的函

曾德强代表：

您在市人大六届四次会议提出的《关于支持石城建设省级品牌运动鞋服产业示范基地的建议》收悉，经研究，现答复如下：

近年来，石城县大力发展鞋服首位产业，以项目推进为支点，以数智化创新为引领，着力打造品牌鞋服智造基地，鞋服产业集群发展、高质量发展、品牌运动鞋服产业实现历史性突破，经省

工信厅评估认定，授予石城县“江西省新型工业化产业基地（品牌运动鞋服）”称号。

下一步，我局将继续大力支持石城县发挥自身优势，重点实施企业提质增效、产业提量提级、园区提标提档三大专项行动，培育经济新动能，加快鞋服产业集群发展。

一、支持招大引强。鼓励和支持石城县发挥省级品牌运动鞋服产业基地优势，围绕鞋服产业上下游开展精准招商，大力推进优势产业强链延链。对属于全市“1+5”产业内固定资产投资超5亿元的新建重大制造业项目，三年内竣工投产，纳入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统计的，按固定资产投资额的1%，一次性给予最高1000万元奖励。

二、支持项目攻坚。支持石城县加快在建项目竣工投产，完善领导挂点帮扶和绿色通道制度。突出技术改造，支持石城每年至少推动20%以上的规模以上企业实施技术改造，市级重点对亿元以上重大技改项目进行调度帮扶。

三、支持智能化升级。支持石城县鞋服工业企业大力开展智能化升级，对通过国家智能制造能力成熟度评估，获得二级（规范级）的规模以上工业企业，每年全市择优认定10家智能制造示范企业，一次性给予100万元资金奖励；对获得三级（集成级）及以上的规模以上工业企业认定为智能制造标杆企业，一次性给予200万元资金奖励。

四、支持省级新型工业化产业基地进一步优化。支持江西省鞋类产品质检中心（石城）资质扩项；继续鼓励帮助石城鞋服企业引进智能制造服务平台，升级版智能制造系统，建设一批升级版智能工厂、智能车间，打造智能制造标杆企业。



抄送：市人大常委会选任联工委，市政府督查室。

联系人及电话：彭江 15270630082